

# 恩施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文员招录 知情书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由原公安消防部队、武警森林部队转制组建，有着光荣历史和优良传统，是一支救民于水火、助民于危难的队伍。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授旗并致训词，亲自审定队旗、队徽、队服和誓词，明确提出“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建队方针，为队伍建设发展指明了方向。

随着恩施城市规模持续扩大、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各类火灾扑救、抢险救援、社会救助及重大活动消防安全保卫任务日益艰巨繁重，消防工作的专业性、综合性需求不断提升。消防文员作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重要辅助力量，与应急救援国家队、主力军协同发力，立足辅助性工作岗位，为消防救援工作有序开展提供坚实保障，承担着协助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要职责，是消防救援队伍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消防文员主要从事辅助性工作，具体岗位任务包括财务资产管理、文秘档案、消防宣传培训、档案管理、通信维护技术、接警调度、行政车驾驶员等，不直接参与一线高危作战任务，实行规范化日常管理，保障消防救援各项工作高效运转，协助落实消防安全各项工作要求，助力提升辖区消防安全治理水平。

经批准录用的消防文员，将统一集中开展为期3个月的封闭式岗前教育培训，培训内容涵盖消防业务基础知识、岗

位技能操作、公文写作、纪律作风养成、保密规范等方面，确保文员快速适应岗位需求、掌握履职必备技能。培训结束后，将组织统一考核，考核合格者授予相应岗位等级，根据工作需要统筹分配至恩施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及所属消防救援站，从事对应辅助性岗位工作；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录用资格。

消防文员实行劳动合同签订制，录用人员与恩施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签订劳动合同，首次签订合同期限为3年（试用期3个月），试用期包含在岗前培训期间。入职培训期间因个人原因退出的，须退还入职培训住宿费、伙食费和被装使用费。自签订劳动合同后2年内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被辞退的，按单方面违约处理，需向恩施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支付在职期间的伙食费和被装折旧费，并将其纳入消防文员招录黑名单，今后不再接受其报名应聘。

本人已认真阅读《恩施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文员招录知情书》，知悉大队职责任务、消防文员岗位要求和退出机制，接受日常管理、教育训练、统一分配模式以及非正当原因退出惩戒办法，自愿报名参加此次消防文员招录，郑重承诺入职后严格遵守队伍各项规章制度，坚守岗位、履职尽责、服从管理、严守保密规定，自觉践行消防救援队伍使命担当，立足辅助岗位为消防救援事业贡献力量。

知情人：

年 月 日